

证券代码：2180522.IB

证券简称：21 宁海国投债 01

证券代码：184177.SH

证券简称：21 宁控 01

2021 年第一期宁海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第一期宁海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因宁海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拟变更 2021 年第一期宁海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监管银行，本期债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一、 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宁海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84177.SH/2180522.IB

（三）证券简称：21 宁控 01/21 宁海国投债 01

（四）基本情况：2021 年第一期宁海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发行，发行规模 5 亿元人民币，票面利率 4.03%，债券期限为 7 年期，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

起支付。本期债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流通。债权代理人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名称：2021 年第一期宁海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 召集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三) 债权登记日：2022 年 1 月 10 日

(四) 召开时间：2022 年 1 月 11 日 9:30 至 16:00

(五) 召开形式：非现场形式

(六) 投票方式：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三、会议参会情况

经核查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及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参会证明文件，共有 3 家机构参会，参会机构所持表决票数为 3,300,000.00 张，占持有人会议总表决票 5,000,000.00 张的 66.00%，超过 50%的最低比例，符合《2021 年宁海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发行人、债权代理人及见证律师均参加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四、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结果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与《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期宁海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一致，包括议案一《关于豁免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前 10 个交易日发出会议通知的议案》和议案二《关于变更 2021 年第一期宁海县国有

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监管银行的议案》。根据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参会材料，表决结果为：

1、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前 10 个交易日发出会议通知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截至 2022 年 1 月 11 日 16:00，3,300,00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投出同意票的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有表决权债券总张数的 100.00%。本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有效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1 年第一期宁海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监管银行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截至 2022 年 1 月 11 日 16:00，3,300,000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投出同意票的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有表决权债券总张数的 100.00%。本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有效通过。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江苏文通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江苏文通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时间、召开形式、会议议案、表决方式与会议通知一致，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与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以及《会议通知》的内容；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所审议的方案及方案内容与《会议通知》中所列明议案及议案内容一致，无新增议案；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

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其他

无。

六、附件

《江苏文通律师事务所关于 2021 年第一期宁海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1 年第一期宁海县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之盖章页）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 月 12 日

